

附件 1

江苏省学位授予单位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 动态调整报告书

单位代码： 10291

单位名称： 南京工业大学

填报时间： 2018年9月6日

江苏省学位委员会制表

一、自主增列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汇总表

序号	拟撤销的学位点类型及名称		拟增列的学位点类型及名称		专家评审意见		备注
	学位点类型	学位点名称	学位点类型	学位点名称	评审专家人数	专家同意票数	
1	硕/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0822 轻工技术与工程	硕/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0836 生物工程	5	5	
2	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0819 矿业工程	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1205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	6	6	使用学校 2016 保留指标
学位评定委员会意见				学位授予单位意见			
<p>学位评定委员会一致同意将 0822 轻工技术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撤销，并动态调整为 0836 生物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p> <p>同意将 2016 年撤销矿业工程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保留的指标动态调整为 1205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2018 年 9 月 6 日</p>				<p>同意将 0822 轻工技术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撤销，并动态调整为 0836 生物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p> <p>同意将 2016 年撤销矿业工程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保留的指标动态调整为 1205 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2018 年 9 月 6 日</p>			

注:学位点类型分为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二、学校动态调整方案、实施细则、具体做法及执行情况

（一）我校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方案、实施细则与工作思路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做好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工作的通知》（学位[2017]15号）、《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关于对工程专业学位类别进行调整的通知》（学位[2018]7号）文件精神以及《江苏省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实施办法(暂行)》（苏学位字[2015]5号）、《关于做好2018年我省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工作的通知》（苏学位办[2018]36号）等文件精神，学校研究制定了《南京工业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实施办法（试行）》（南工校研[2016]5号）、《南京工业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实施细则》（南工校研[2017]9号），开展了2018年我校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工作，具体实施细则详见附件。

学校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工作坚持以“服务需要、提高质量”为主线，以“优化结构、推进融合、盘活存量、提升层次”为原则，根据学校整体学科发展规划及现有学位授权点的发展现状，有针对性地对学位授权点进行动态调整。学校提出了本年度动态调整工作的工作思路：

第一，鼓励各学院（学部）主动撤销需求不足、达不到教育部合格评估要求的学位授权点；支持增列符合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特色鲜明、发展潜力明显的学位授权点。鼓励有水平较弱的二级学科学位授权点调整为其他具有条件的一级学科学位授权点；

第二，学校引入竞争机制，根据教育部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校

内自评、学校年度绩效考核情况，以及招生与就业实际，由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讨论决定年度撤销与增列的学位授权点；

第三，拟自主增列的学位授权点必须达到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位授权审核申请基本条件（试行）》并具备相应基础，整体水平较高的学科优先考虑；

第四，本年度暂不进行工程专业学位类别的动态调整工作。

（二）我校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工作程序

1、学校制订学位授权点自主调整实施办法；

2、各学院（学部）向学校主动提出相关学位授权点的撤销及增列申请（需经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通过），或学校根据整体发展规划在征求相关学位授权点意见的基础上提出撤销及增列申请；

3、各学院（学部）聘请不少于5名同行专家（外单位专家不少于3名），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位授权审核申请基本条件（试行）》、江苏省和学校有关规定进行评议；

4、各学院（学部）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申请增列的学位授权点相关材料；

5、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根据国家及江苏省对学位授权点的要求，结合学校学科发展规划，对拟撤销及增列的学位授权点进行审议，并通过投票表决的方式决定是否同意调整；

6、学校上报江苏省学位办；

7、学校将省学位办的评审结果公示5个工作日，经省学位委员会审定后上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审批。

（三）动态调整情况说明与具体执行情况

2018年5月，在充分调研、学院内部教授委员会讨论、学部分委员会审议的基础上，生物制造/健康科技学部分委员会提出了轻工技术与工程动态调整为生物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的申请，经济管理学部提出了动态调整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的申请。

结合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目标与学校学科建设发展规划，就动态调整的意向研究生院与学院领导、分管领导进行了汇报，与学院院长、学科带头人进行了充分沟通。经济管理学部、生物制造/健康科技学部分别召开了校外专家评议会，与会专家听取了学汇报，审阅了相关材料，对照国务院学位委员申请条件对申请材料进行了认真审议。

2018年6月19日，学校召开了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就学部分委员会提出的动态调整申请进行讨论与无记名投票表决。与会委员一致同意将0822轻工技术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撤销，并动态调整为0836生物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同意将2016年撤销矿业工程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保留的指标动态调整为1205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并将相关材料按要求进行了上报。